

檔 號：

保存年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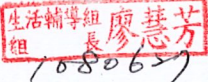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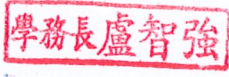
簽 於 生活輔導組

日期：108年6月27日

主旨：檢陳本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學生獎懲會議紀錄，簽請核示。

說明：本學期第2次學生事務會議業於108年6月27日(星期四)上午11時於行政大樓7樓行政會議廳召開，會議紀錄及出席人員簽到表如附陳。

擬辦：奉核可後，會議印發提案相關單位賡續辦理。

第二層決行 承辦單位	決行
 1080627	
 1080627	
 108.6.27	108.6.27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整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七樓行政會議廳(大廳)

出席人員：盧委員智強、邱委員繼智、尹委員敏芳、廖委員慧芳、石委員雅惠、
黃委員琦婷、彭委員慧玲(請假)、歐委員俊男、丁委員慧瑩、盧委員益祥、
張委員麗萍(陳世明代)、蔡委員誠一、魏委員子彬(請假)、高委員瑞陽、邱委
員鈞評(請假)、陳委員威澤(請假)

應出席：16 位 實到：12 位

主席：盧學務長智強

記錄：呂紹如

壹、主席致詞

貳、確認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

參、提案討論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貳、確認上次(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

一、生活輔導組提：擬修訂本校「學生獎懲辦法」，提請 審議。

決 議：建議學生社團參與國際性或全國性(含全國校際性)比賽獎勵標準表第二條標準表備註欄第 1 點新增參加團際幾隊以上，另提相關會議，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08 年 6 月 13 日提送校務會議審議(會議紀錄簽核中)。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體育室提：本校運動代表隊參加 108 年大運會及全國性比賽，比賽成績優異，擬予記大功獎勵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一) 本校運動代表隊國貿科 10554015 學生歐陽千琳榮獲 108 年大運會一般女生組軟網單打冠軍。

(二) 擬請准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五條第二款規定，給予學生記大功乙次獎勵。

辦 法：提本會審議通過後，依決議陳請校長核定發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應用外語系提：應用外語系夜二技一甲張敦雄同學等 2 名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因曠課達 23 節以上之退學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一) 夜二技一甲張敦雄同學(學號 N1057709)及田宇儂(學號 N1077741)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曠課達 23 節以上，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十條第五款規定：「學期曠課達 23 節者。」建議予以退學處分。

(二) 本案業經應用外語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決議，依規定建議張敦雄等 2 名學生應予退學處分。

辦 法：提本會審議通過後，依決議陳請校長核定發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應用外語系提：應用外語系學生參加「2019 年全國技專校院學生英語配音比賽」榮獲主修英語組團體獎第 1 名之獎勵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 本校應用外語系五專外三甲解崇誼等 5 名同學參加「2019 年全國技專校院學生英語配音比賽」，本次活動共有來自全國技專校院多組團隊報名參加，擇優選出 12 組團隊進入決賽，本系團隊表現優異，脫穎而出，榮獲主修英語組團體獎第 1 名，由本系郭筱晴老師擔任指導老師。
- (二) 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五條規定略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予以記大功：「二、代表學校參加對外比賽獲得全國性或特殊性質冠軍者。」以上得獎同學建議予以記大功乙支。
- (三) 生獎懲單、獎狀、應用外語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科)學生事務委員會議會議紀錄，如附件。

辦 法：提本會審議通過後，依決議陳請校長核定發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國際商務系提：國際商務系四技四甲學生蔡亞恬(學號 10444003)等七位學生獎勵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 國際商務系四技四甲蔡亞恬(學號 10444003)等七位學生於 107 年 11 月 27 日，參加 2018 兩岸大專生「國際貿易與商務」專題競賽榮獲冠軍，提請討論蔡生等七人記大功乙次事宜(詳如附件)。
- (二) 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五條獎勵核定權責規定記大功，須提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提請 討論。
- (三) 本案業經國際商務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議決議通過(如附件)，續提本會審議，依規定建議四技四甲蔡亞恬等七位學生記大功乙次。

辦 法：提本會審議通過後，依決議陳請校長核定發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國際商務系提：國際商務系二技二甲學生吳懿恩(學號 10634007)等五位學生獎勵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 國際商務系二技二甲學生吳懿恩(學號 10634007)等五位學生於 108 年 1 月 19 日，參加 2019 年全國大專院校 B2B 跨境電商競賽」榮獲冠軍，提請討論吳生等五人記大功乙次事宜(詳如附件)。
- (二) 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五條獎勵核定權責規定記大功，須提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提請 討論。
- (三) 本案業經國際商務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議決議通過(如附件)，續提本會審議，依規定建議二技二甲學生吳懿恩等五位學生記大功乙次。

辦 法：提本會審議通過後，依決議陳請校長核定發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國際商務系提：國際商務系二技二甲學生李紅昕(學號 10634017)等三位學生獎勵案，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 國際商務系二技二甲學生李紅昕(學號 10634017)等三位學生於 107 年 11 月 21 日，參加 107 年補助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選送學生赴新興市場企業實習計畫實習專題競賽技職校院組團體獎冠軍，提請討論李生等三人記大功乙次事宜(詳如附件)。
- (二) 依據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十五條獎勵核定權責規定記大功，須提學生獎懲委員會議，提請 討論。
- (三) 本案業經國際商務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議決議通過(如附件)，續提本會審議，依規定建議二技二甲學生李紅昕等三位學生記大功乙次。

辦 法：提本會審議通過後，依決議陳請校長核定發布。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中午 12:00)

